

证券代码：874377

证券简称：鸿舜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年3月11日；

原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聘请国融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国融证券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主办券商义务，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提高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国融证券的持续督导工作表示高度肯定和衷心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融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后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通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2026年3月11日起，由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担任公司主办

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9 日与国联民生承销保荐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与国融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

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6 日